



20世纪
新诗
民歌化
路径选择

方涛 李萍 著

南海出版公司

■ 世界充满了喧嚣与混乱

■ 意志进行着伟大的博弈

■ 独你默默地伫望

■ 或奋力张开宽大的手掌

■ 撇去芜杂的枝蔓

■ 攫取温熟的记忆

■ 抓牢一个使我们坚强的信念

ISBN 7-5442-3060-0



9 787544 230605 >



ISBN 7-5442-3060-0

定价 22.00元

2003 年度海南省教育厅高校科研资助项目
海南师范大学重点学科资助项目

新诗民歌化路径选择

方涛 李萍 著

南海出版公司
2005·海口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新诗民歌化路径选择/方涛, 李萍著. —海口: 南海出版公司, 2005. 11
ISBN 7-5442-3060-0

I. 新... II. ①方... ②李... III. 新诗—文学研究—中国 IV. I 207. 2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5) 第 079587 号

XINSHI MIN' GE HUA LUJING XUANZE
新诗民歌化路径选择

作 者 方 涛 李 萍
责任编辑 吴 键 蔡丽玉
出版发行 南海出版公司 电话:(0898)65350227
社 址 海口市蓝天路友利园大厦 B 座 3 楼 邮编:570203
电子信箱 nhcbgs@0898.net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海南三叶印刷工业有限公司
开 本 850 毫米 × 1168 毫米 1/32
印 张 12.75
字 数 320 千
版 次 2005 年 11 月第 1 版 2005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7-5442-3060-0
定 价 22.00 元

南海版图书 版权所有 盗版必究

前 言

在相当漫长的历史过程里,传统中国诗歌始终生成、变化、发展于一个封闭的有限的文学系统,它的勃勃生机与活力、先天不足与褊狭,都离不开特定时代完整而丰富的文化语境,尤其离不开那个时代强大而深刻的民间歌谣文化传统。

追溯到时间河流的源头,古老典籍的记载可以证明,最早的诗歌就是民间口传耳闻的艺术。“断竹,续竹,飞土,逐肉”,这首据传是黄帝时代的谣曲《弹歌》的寥寥几个字所表现的动作,正是先人们生存境况的经典写照。从唐尧时的《击壤歌》:“日出而作,日入而息,凿井而饮,耕田而食。帝力于我何有哉!”以及中国青铜时代漫山遍野的风诗,我们可以清晰地看到,那些拍击土壤放喉歌咏的男男女女,不管他们在唱些什么,其实都是在歌唱自己,为自己感叹不已。

民歌是相对封闭的文化的产物,是土地上的声音,它载送着土地上疼痛的叫唤、喜悦的欢呼、绝望的悲泣、刻骨铭心的伤感,源源不断,绵绵流淌。

民歌,是民众唱的诗,是劳动人民心灵深处的声音。它深切地反映了人们的生活与情感,经万人之口,通万人之心,是劳动人民思想和感情、愿望和理想的寄托。民歌能让你感觉到隐秘的心灵深处的震撼,如险峻的悬崖下面和深渊底部升起的叫喊,能让你闻声慨叹、血脉贲张。

民歌是人与自然结合的产物。中国是一个超稳定性结构的社会,乡土文化沉淀多年,地气不同,民风有别,隔村语异,这本来就极有个性,进人民歌就更加地得以强化。民歌就是方言的夸张,这

也是民歌必须用方言唱的原因。方言土语、狂噪野调、环境氛围加随风飘扬的旋律,这才是最具感染力的真正的民歌,是血肉俱全、泪笑并存的中国人生存环境中的真正的歌,更是一种充溢着光荣与保守之梦想的神圣象征。

夜深人静,当你聆听那些山梁上、河畔旁的歌声时,你绝对能感受到一个民族最真实的最底层的呼喊,继而你会潸然泪下!

中国民间歌谣是华夏珍贵的文化遗产,积累了深厚的传统底蕴。不同凡响的歌谣展现了一个具有五千年悠久历史的民族的广阔场景,蕴含了一种不可变更的历史生命逻辑。它最终体现了一个伟大民族的普通成员对山川江河、历史现实的深长追问。它的艺术和智慧似乎有些简单,但这个简单中包含着多少体现民情国意的信息,包含着多少令人肃然起敬,让人反复思忖难以平静的崇高美感。无论从哪个角度来看,它都可以说是中国文化和中华民族精神的典型代表。

民歌是文学的发凡,是文人诗歌的发凡。中国的文人诗歌一直受惠于民间歌谣文化。对诗歌发展有利的事实和可能性,多数只能产生于浑然天成的民间歌谣之中。民歌以其全息而生动的民族性、深厚的人民性和贴近生活的当下性而成为文人诗歌创作丰富的题材资源库和情感生发器。文士既肯定其文体角度的抒情性,更神往于民歌巨大的审美魅力——真实美、自然美。古代的政治家常常“礼失而求之野”,文人诗歌也是每当才思枯竭,内容形式发生严重危机时,就会转变注意力重新谛听民间的天籁之音,借助于民歌的清新质朴对文人的华丽典雅、矫揉造作进行必要的反拨,借助于其丰盈的原始艺术生命之魅力以挽救文人艺术抽象的危局,并开拓诗歌新的话语空间。事实上,每一种新的诗歌体制总是先萌生于民间歌谣,再为文士介入“雅化”,剔除其内涵中某些简单粗糙、芜杂不齐的成分,对内容、形式进行理想化的提升,最后形成一个时代主要的审美范式和特定文体的典雅文学。这一文学

流程尤为深刻的意义在于：文人作家不仅仅限于从歌谣处获得巨大的形式启示，他们往往会把这种美学风范选择与文学功能的认识相挂钩，倾向于将民间的诗歌美学风格与关注民间疾苦、百姓命运的政治主张达成一致。

20世纪新诗形式的生成，似乎逸出了这种常轨，并没有走本体演进的道路，而是受益于文学革命，全面接受西方诗歌影响而发展起来的一种诗歌形式。但实际情况是：表而上新诗放逐传统学西方作“现代性”的狂热追求，可是无根的惶恐、生存的语境、大众的诉求从一开始又将其置于是做飞翔的云彩，还是做拥抱土地的大树的尴尬之中。毕竟，中国还是乡村人口占绝大多数的农业国家，乡土血缘绵长而深厚，特有的文化传统、人文精神、想像力、乡土情怀、审美理想等共同构成了一种独特的“乡土文本”，它所具有的巨大、深重、稳定的叙事抒情，现代以来一直制约着文人作家的文学叙事抒情。

中国新诗研究的热点一直集中在外国诗歌与中国新诗的关系方面，深究其中所蕴涵的丰富的现代性话题和变异的审美范式，是滋生众多热烈讨论的重要原因。本研究视点与众不同之处在于：我们更乐意回归于新诗存活的民族文化土壤，去审视本土民众喜闻乐见的民间歌谣文化对新诗的全方位回拉影响，并展示新诗由非本土化而本土化的曲折过程，理析新诗民族化的本质。研究在20世纪给始终存在着的却常常被轻视或被忽略的新诗民歌化的倾向，这无疑是对两千多年来中国诗歌发展的传统路径的续接，也是新诗内在规律的必然趋势。在“民歌化”这一概念范畴里，既涵盖了形式语言的因素，也囊括了大众化、民族化的内容，更兼容了民族文化、民间精神的价值取向。

我们的研究主要从民间文化、民间文学与20世纪中国新文学关系的维度，去重申新诗的民歌化价值取向和创作流变。在中西方文化思潮冲撞融会的背景里和阶段演变的动态视角中，观照中

华民族民间歌谣与新诗发展的互动影响。从早期新诗人平民意识的强化和白话诗“民歌化”的尝试,到30年代创造大众歌调的“中国诗歌会”,40年代走向民间的壮丽抒情——新民歌体诗,再到50年代民歌体式与政治抒情强力黏合的新诗范型,那些致力于民歌体新诗创作的诗人,那些凸显着大众化色彩,乡土中国格调的诗人及其作品,一一进入我们的视线。沿着这条历史路径,我们探讨新诗这种选择的成败得失与经验教训,叩问:新诗的根向何处延伸?

本书的理论设定在描述诗歌与民歌互动的传统图景的基础上,以中国新诗对民歌的主动或被动性选择、接受形态来研判并建立20世纪这两者之间的重要而且恰当的关系。因为在20世纪,无论西方文学以怎样咄咄逼人的强势话语冲击着中国,但最终留下的仍然只能是深化中国文学对自己民族传统文化的认同。考察20世纪中国新诗流变和走向,我们在肯定新诗是外国诗歌影响的产物的同时,亦清晰可见新诗在民族血脉、情感意识、语言韵律、诗体演变规律等方面与古典诗歌传统、民间歌谣文化无法割断的联系。学术界对新诗与中国古典诗歌的关系、新诗与外国诗歌的关系以及二者对新诗的影响和意义,都已有了比较深入广泛的研究,并取得了引人瞩目的成果。但是,对新诗民歌化路径选择作全面的历史审视,迄今仍然显得相当薄弱,缺乏系统的研究。我们尝试对中国新诗与民间歌谣的创作经验和理论、影响变化的实现方式作综合化和系统化的整理阐释,希望能在两者之间作初步的沟通,既阐发新诗诗学的概念范畴,又兼采民间文化、民间歌谣研究的重要成果,以拓展新诗研究的思路与视野;并通过民歌与新诗关系的比较分析,梳理这一流程的脉络,予以文化的、美学的价值重估,探索重构中国新诗的切实可行的途径。

遵循整体意识与开放性思路,我们将研究基点放置于这样一个平台:即中国诗歌在从二言、四言、五言、七言乃至长短句的诗体演变过程中不断吸收民歌艺术养分,提炼民歌艺术精华,然后羽翼丰

满,繁荣兴盛,在唐宋时期达到顶峰,力求从诗歌本身的运动态势来回答 20 世纪的中国新诗本质上仍然没有摆脱民歌文化场引力作用的问题,并透视中国诗歌的发展在弥合了断裂之后而构成的一个有序的整体图景。

文化的每一次变革都依赖于大胆质疑精神的有力弘扬,从而构建一个全新的评价系统。重新审视 20 世纪新诗的每一次脉冲与律动,追寻其动力源泉,仔细辨析中西方文化在大动荡时代的中国新诗人灵魂里的对抗与博弈,以及他们对此所作出的自觉或不自觉的文化选择。由此得出的结论是:不管人类思维共性因素、复杂异质文化因素如何渗透融合于文化语境,但在中国最优秀的诗人十分个性化的诗歌话语里,我们看到的更多的依然是对中国人文精神的皈依,对中国诗歌精神的普遍认同。这无疑是一个令人惊讶的事实,更是一个令人颇感兴趣的话题。“礼失而求之野”的理念曾使古代政治家们关注并走近民间,而文人作家们亦是在备受华丽雅致之风、矫揉造作之态的困扰时才能找到倾心谛听民间之声的原动力,油然而生“真诗乃在民间”的感叹。

作 者

2005 年 3 月于海口

目 录

前 言	(1)
第一章 中国民歌文化魅力与新诗民族化选择	(1)
一、民族民歌文化的价值与影响	(1)
二、新诗民歌化走向的历史审视	(16)
三、新诗民歌化走向的价值重估	(37)
四、困惑中的新诗主导范式之建构	(45)
第二章 “五四”平民主义思潮与白话诗“民间化”取向 ..	(54)
一、从晚清“诗界革命”说起	(54)
二、“向下看”的文化心态与歌谣化努力	(66)
三、“五四”歌谣学运动与白话新诗	(72)
四、刘半农：从沃土中发现璞玉	(81)
五、自觉链接新诗与歌谣的早期诗人群	(94)
六、“湖畔”诗歌的俗谣风和朱湘的民歌味	(136)
第三章 20 世纪 30 年代政治架构与诗歌大众化风格	(159)
一、“普罗”诗人的文化选择	(159)
二、歌唱新世纪的意识	(174)
三、创造大众的歌调	(179)
四、“时代的前哨、大众的良朋”	(187)
五、中国诗歌会其他诗人	(197)
第四章 人民主体精神的弘扬与民间歌谣的价值发掘 ..	(216)
一、民歌化新诗地缘分布与创作主体心态	(216)
二、走向民间的宏大抒情——新民歌体叙事诗	(223)
三、“信天游”与李季的诗歌	(246)

四、晋冀民歌与《漳河水》	(263)
五、街头诗运动的时代意义	(271)
六、“土改诗”社会变革的写照	(284)
七、镌刻中国乡村形象	(290)
八、民谣与《马凡陀的山歌》	(299)
第五章 政治视野中的民歌化新诗	(310)
一、工农兵言说的新诗范型	(310)
二、新民歌运动与权威话语	(320)
三、不同的声音：民歌体有限制	(337)
四、不拘一格的诗体创造	(345)
五、借民歌之形，抒政治情意	(354)
六、从精神上走进民间	(362)
七、少数民族民间叙事诗与文人叙事诗创作	(372)
余论	(385)
主要参考文献及引用书目	(392)
后记	(394)

第一章 中国民歌文化魅力与新诗民族化选择

一、民族民歌文化的价值与影响

(一) 民间歌谣释义

所谓“民”或“民间”，大多数时候都被视为乡野市井“下层百姓”或劳动人民、人民大众的概念，这是传统社会“上下二分法”，即官与民、劳心者与劳力者、上智与下愚的社会结构模式所给予的社会角色认定。民间是一个复杂的现场，是古今中外一直存在着的独立于“庙堂”之外的一种区域性的简单划分，同时，它更是对一种无拘无束的“自由精神”的诠释与肯定。任何业已形成的权势话语，都将成为自由群落的民间所不屑或反对的对象。在有话语霸权的语境之中，只有民间是能让个性张扬的。民间存在的意义：一是对主流话语或强势力量的偏离或反抗，一是在寻找一种独我生存的空间。这两者最终都必然归结到一个基本点上来，那就是要发出弱势群体的独特的声音。民间体现了真正的民众立场与草根性，即在精神上与大地的天然联系，它散发出来的是居“庙堂”之外、处江湖之远的自足欢乐的气息和单纯的吁求，是放弃了飞翔的欲望，而更愿意表达出现实的悲欢交集之感。它的视角基本上是平视而非居高临下的。作为文艺创作等精神活动的源泉和土壤的民间，有着巨大的内在张力。它不仅意味着是一个包容了民族文化传统根源和人文精神、民众心理的广阔的“田野”范畴，也可以说是游离于主流文化之外的自由创作。

广义上的民歌泛指人民口头创作中的所有韵文作品，狭义的民歌则主要指民间歌谣小调等短小的抒情成分较重的韵文作品。

大凡民歌，都源于劳动生活的节奏，唱在口上并通过口耳相传。所以它对音韵、语调、节奏、旋律有着很强烈的要求，音乐性是其基本的属性。因而中国古代的歌谣收集整理即采风活动，最初目的就是制礼作乐，以观民风。虽然歌谣并称，但二者的异同却显而易见。早有古人给出经典解释，《毛诗故训传》：“曲合乐曰歌，徒歌曰谣”。《韩诗章句》：“有章曲曰歌，无章曲曰谣。”在周人眼里，歌谣分属不同的音乐文学样式。《诗·魏风·园有桃》：“心之忧矣，我歌且谣。”传云：“歌者，比于琴瑟也；徒歌曰谣。”后人对这种说法多表认同并予以发挥。如《左传·僖公五年》正义云：“徒歌谓之谣。言无乐而空歌，其声逍遥然也。”《国语·晋语》：“辩妖祥于谣。”韦注云“行歌曰谣”，也即徒歌。《说文解字》：“徒，步行也。”可见，歌的特点是合乐，有丝竹钟鼓的伴奏；而谣，则是一种有一定节拍和腔调的旋律比较自由的不合乐的清唱独歌。其实，在民间，歌谣更多的时候表现为谣的形态，以一种更接近于汉语的自然声调而构成诗的音乐美。《晋书·乐志》记载：“吴歌杂曲，并出江南，东晋以来，稍有增广。其始皆徒歌，既而被之管弦。”元稹在《乐府古题序》中也这样解释：“采民氓者为讴谣，备曲度者总谓之歌曲、词、调。”谣在民间，歌在乐府。民间的谣，歌者心有所感，即兴而发，乐、曲谱皆无，传播也主要靠口耳相授。到后来官府派员收录，审音订谱，所谓“比其音律”（《汉书·食货志》）或“略论律吕”（《汉书·礼乐志》）。到这时，民谣才有固定的章曲曲谱，从而成了歌。

（二）民歌价值重估

民歌作为一种口头艺术，每一首流传至今的曲目，都经过了

千人唱、万人传，并在即兴的不自觉的磨研、锤炼中，日益精炼与成熟。但即使如此，它仍然要继续经受歌者们口耳相传的反复推敲。这是一个永无止境的创作过程，也是一个充满魅力的鉴赏过程。民歌卓尔不群的魅力来自于它难以企及的实用功能和审美价值。

民间歌谣的魅力首先表现在其突出的地域民族文化价值。朱熹的《答潘菽恭书》：“凡言风者，皆民间歌谣。”《诗集传·自序》：“凡诗之所谓风者，多出于里巷歌谣之作”。姜夔的《白石道人诗说》：“通乎俚俗曰谣。”议论虽嫌零碎，然而其包蕴的文化信息却十分丰富，它表明歌谣的创作者和接受者主体是下层民众，歌谣的表现主体是下层民众的所思、所感、所为。“男女有所怨恨，相从而歌。饥者歌其食，劳者歌其事。”^①

歌谣绝对是世俗的人生的文学，它不像文人创作，或为“颂祝主人，悦媚豪右”的应酬，或显“心应虫鸟，情感林泉”的逸致，或容“悲慨世事，感怀前贤”的深沉。歌谣来自乡野里巷，其所处自然地理环境不同，人文精神不同，物质生活方式、人情风俗形态的差异，会导致它演化为一种具有象征意义的地域性符号体系。作为民间生活的重要组成部分，歌谣是深埋在人们生命感和地缘环境中的文化表现，它是当地人们生理的、心理的和社会存在的表达，是人们在长期与自然协调发展，在艰苦生存环境中追求灵肉成长所迸发出的一种力量和精神感悟的结晶物。它辅导不出来——真正的艺术都是无法辅导出来的。它的根深植于供其滋生成长的文化语境，离开了这种语境，它就会苍白无力，失去生命的光彩。一个地域的民歌，往往就是这个地域的人们世代积累传承的家喻户晓的有意义的符号储备。

历代文化精英都注意把歌谣所反映的各地社会政治状况、民情风俗流变作为评论的依据，从中把握各地的民众情绪、文化精神和审美追求，并探究不同地域环境所衍生的富有特色的民众生

态、心态和民俗等方面的原因。在古代，因为社会生产力低下、信息闭塞，各地人文环境的差异，以及经济、文化发展不平衡，使得文学的地域个性十分明显。但在今天就不是那么强烈了。文人创作与时代文化生活的关系比较紧密，故地域色彩相对薄弱，而民间歌谣因其土生土长性，所以地域色调就表现出一定的稳固性。中国幅员辽阔，地理多样化、地貌复杂化，由此形成了各地各族人民多种多样的生产方式和生活习俗。在这一背景下，为适应相应的生产、生活方式，也就逐渐形成了多样丰富的民歌体裁。比如号子、田歌、山歌、小调、多声部民歌，还有儿歌、摇儿歌、风俗歌、秧歌、灯调、牧歌、船歌、渔歌、叫卖调、宗教祭祀歌、礼仪歌等。总之，凡现实生活中有某种生产或生活方式需要歌唱，那么，广大民众也就会创造出相应的体裁来满足这种需求。同样，由于地理、物候环境的深刻影响，中国自古以来就逐步形成了与全民族文化相统一但又有鲜明地方传统的地域文化。民歌作为地域文化的直接产物，不仅受地貌条件的影响，更与不同的语言，尤其是方言音调相融合。因此，其民族的、地域的特征和风格几乎与生俱来，异常突出。如以江南小调为代表的“江南水乡风格”，以“信天游”“花儿”为代表的“西北高原风格”，以云、贵、川山歌为代表的“西南高原风格”以及“东北平原风格”“华北平原风格”等。这只是就大的方面而言，如作深入分析，则每个民族的不同聚居区，每一个处于不同生活方式下面的社区，几乎都有自己特定的民歌风格。不懂民俗风情和方言，就很难读懂民歌。

其次，民歌的魅力又体现在作为传统文化的一个子系统，它所具有的强大政教伦理文化功能而令人无法忽视。这种文化功能首先表现为基于政治伦理视角的参政功能。古代有“观风”的传统，考察民间诗乐，了解社会风俗之盛衰。历代统治者对这一系统都保持着特殊的关注。古代的采风，是为了作乐，作乐则是

为了治民心。最早认识并予以表述的是《诗经》的作者。《诗经·民劳》：“王欲玉女，是用大谏。”《节南山》：“家父作诵以究王凶。”孔子在《论语·阳货》中说：“小子何莫学夫诗？诗可以兴，可以观，可以群，可以怨。迩之事父，远之事君，多识于鸟兽草木之名。”“观”即是“观风俗之盛衰”。采风的目的一化，其意义在于国家政治化，为治乱兴衰。《公羊传·宣公十五年》注云：“从十月尽五月止……男年六十，女年五十无子者，官衣食之，使之民间采诗。乡移于邑，邑移于国，国以闻天子。故王者不出牖户，尽知天下之苦。”《汉书·艺文志》：“故古有采诗之官，王者所以观风俗，知得失，自考正也。”中国封建专制集权社会是一种金字塔式权力结构，权力越大，受伦理宗法礼教束缚越小。权力不受约束，它极易导致最高统治者刚愎自用，乱施权柄，造成人人自保，上下壅闭，最终致使权力丧失，王朝崩溃。但又因其结构组织是超稳定系统，自我修复功能极强。虽然个中原因复杂，但有一点即是统治者多认同于儒家民本思想，比较注意吸收来自民间的意见或呼声，从而在一定程度上和范围内对其国家政治运作系统作适当调控。采歌谣以观民俗，知得失以修善政，对统治者而言，实不失为开明之举。

民间歌谣不仅是地域性、象征性的符号体系，它也是一种教育人们如何生活、待人接物、与自然相处的知识体系。是人们从小习得文化的桥梁，通过那些音符、字符和方言语调，而逐步形成自己的人生价值体系、审美旨趣，也读懂了当地的历史和文化。孔子早就注意到歌谣的教化功能，在《论语·季氏》中说：“不学（诗）无以言”。在《论语·阳货》里又说：“女为《周南》、《召南》矣乎？人而不为《周南》、《召南》，其犹正墙面而立也欤。”《毛诗序》：“《关雎》，后妃之德也，风之始也。所以风天下而正夫妇也。故用之乡人焉，用之邦国焉。风，风也，教也。风以动之，教以化之……上以风化下，下以风刺上。”此

处“风”就是风化、教化。诗三百之首篇《关雎》就是“文王风化之始”。“化”，变化、化育，“教成于上，而易俗于天下，谓之化”。^②

民间歌谣的参政教化功能都是国家政教伦理作用的体现。官府收集采录歌谣，借以“观民风，知厚薄”。纠偏补缺，此乃参政功能的实现；而统治者又将其中认可的“治世之音”“德政之音”颁行天下，使之“经夫妇，成孝敬，厚人伦，美教化，移风俗”，此即教化功能的实现。

第三，歌谣属于广义的诗，具有诗的本质特征——抒情性，表现出抒情达意的审美价值特征。其实，诗与众口传唱的歌谣并无太大的区别，都要求心口如一、明白晓畅。“诗者，志之所之也。在心为志，发言为诗。情动于中而形于言，言之不足故嗟叹之，嗟叹之不足故咏歌之，咏歌之不足，不知手之舞之，足之蹈之也。”^③歌谣是咏歌的诗，它以抒发情感、表达心志为主要功能。从诗三百可见，《四月》：“君子作歌，维以告哀”。班固在《汉书·五行志》中说：“上号令不顺民心，则怨谤之气，发于歌谣。”《汉书·艺文志》：“自孝武立乐府而采歌谣，于是有赵代之讴，秦楚之风，皆感于哀乐，缘事而发。”朱熹的《诗集传·自序》：“凡诗之所谓风者，多出于里巷歌谣之作。所谓男女相与咏歌，各言其情也。”他承认十五国风是民间的属性，肯定其抒情的功能。对创作主体而言，歌谣是宣泄情感的载体；对接受者来说，也是通过这抒情之作，获得一种相同情感的认定、宣泄和安慰。从创作主体和接受主体两方面都定义了其抒情功能。

歌谣已成为劳动人民生活中不可缺少的部分，从不同的角度，并以不同的方式，形象生动地再现民众真实的生活形态和生命历程，反映他们的心愿想法和意志追求，已成为劳动人民抒发思想感情，寄托喜怒哀乐的重要手段，也是其精神文化活动的主要展现形式。因而，那些蔓延于山野村镇的山歌、小调，或歌咏